附件：

**评审因素**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 | --- | --- |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本项目在评审阶段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10** |
| 类似项目业绩 | 投标人独立承接过的类似项目业绩（三甲医院的护医疗辅助支持服务类），每提供一份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上述未提供，不予计分。** | **10** |
| 投标人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须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有效性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可查，并提供截图，否则不予计分。** | **6** |
| 综合实力 | 2019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被税务部门评为A级纳税人的，得3分；连续两年及以上获得的，得5分；其他不得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 **5** |
| 投标人聘有专业法律顾问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注：须提供法律顾问合作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 **3** |
| 投标人同时为派遣的服务人员和服务对象（指患者）购买商业保险的，得5分；只为派遣的服务人员或服务对象（指患者）其中之一购买商业保险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注：须提供保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 **5** |
| 软件著作权 | 2019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获得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护理服务或医疗辅助支持服务相关方面软件著作权证书，每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 **6** |
| 运作流程设计及组织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需求做出的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1、投标人针对项目服务需求做出的方案非常科学可行，能够高效顺利完成本项目，得10分。2、投标人针对项目服务需求做出的方案较科学可行，能够完成本项目，得6分。3、投标人针对项目服务需求做出的方案较一般，基本能够完成本项目，得3分。4、投标人针对项目服务需求做出的方案较差，不能够顺利完成本项目的，得0分。 | **10** |
| 服务管理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管理方案进行评审：1、方案详尽、清晰、合理、满足并优于本项目的采购服务需求，得10分。2、方案合理、满足本项目的采购服务需求，得7分。3、方案较合理、基本满足本项目的采购服务需求，得5分。4、方案不合理，低于或不满足本项目的采购服务需求，得0分。 | **10** |
|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进行评审：1、投标人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非常详细、完整，可行性高，得8分。2、投标人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较详细、完整，得5分。3、投标人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不够详细，可行性一般，得2分。4、投标人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较差，不具备可行性，得0分。 | **8** |
| 质量控制及措施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控制及措施进行评审：1、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及措施方案非常详细、完整，可行性高，得6分。2、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及措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得4分。3、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及措施方案不够详细，可行性一般，得2分。4、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及措施方案较差，不具备可行性，得0分。 | **6** |
| 防止交叉感染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止交叉感染措施的有效性、先进性、科学性进行评审：1、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合理、有效，方法先进科学，完全符合实际需要的，得6分。2、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比较合理，方法科学，能符合实际需要的，的4分。3、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合理性一般，方法普通，基本符合实际需要的，得2分。4、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欠缺合理性，方法不可行，不符合实际需要的，得0分。 | **11** |
| 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应对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和方案进行评审：1、响应措施科学到位、可行性高、并能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得10分。2、响应措施基本符合要求，能提出合理建议方案的，得6分。3、响应措施部分完善，能提出部分合理建议方案的，得3分。4、响应措施与要求有差距，不能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得0分。 | **10** |
| **合计** | **100** |